

儿童补贴、特例给付制度有部分变更

主要有以下两点变更。

1 特例给付设定了上限额

根据所得金额，有可能不再属于特例给付的对象。
详细内容请确认下记的『1 关于特例给付的“上限额”』。

2 关于现况届（现状申告）

原则上不再需要提交。（一部分人除外）
详细内容请确认下记的『2 关于现况届』。

1 关于特例给付的“上限额”

从2022年6月份（10月份发放）起，设定了所得“上限额”。

【变更前】

- 限度额未满 ⇒ 儿童补贴
- 限度额以上 ⇒ 特例给付
(5,000日元/月)
※每位儿童



【变更后】

- 限度额未满 ⇒ 儿童补贴
- 限度额以上 ⇒ 特例给付
上限额未满
- **上限额以上** ⇒ **不发放**

【限度额、上限额一览表】

收入金额标准 (万日元)	抚养亲属等的人数					
	0人	1人	2人	3人	4人	5人
上限金额	1,071	1,124	1,162	1,200	1,238	1,276
限度额	833.3	875.6	917.8	960	1,002	1,040

■ ...儿童补贴 ■ ...特例给付 ■ ...不发放

※“收入金额的标准”只计算工资收入。

以上内容只是标准，实际上需要根据各种法定扣除后的所得金额，确认所得限度额以及所得上限额。

<注意事项>

由于超过了所得上限额，不能领取“儿童补贴、特例给付”之后，所得降到“上限额”未满足时，**需要再次提交认定请求书。**

请务必确认背面的内容！

2 关于现况届

从2022年度起，**除去符合以下条件的人**，市政府在公簿等上确认领取人的2022年6月1日时的情况，原则上不再需要提交现况届。（市政府会在每年5月下旬向需要提交现况届的人邮寄申请表。）

- ①由于配偶者的暴力等原因，住民票上的住址不是东广岛市的人
- ②发放对象的儿童没有户籍或住民票的人
- ③现在离婚协议中，并与配偶者分居中的人
- ④儿童补贴的领取人为法人，并且是未成年人的监护人、设施等
- ⑤收到市政府提交通知的人



此外，发生以下变更的人，原则上无需提交现况届，但是需要向市政府申报。（2022年6月以后）

- ①由于不再养育儿童等原因，**发放对象儿童已不存在时**
- ②领取人或配偶者、儿童的**住址有变更时**（包括迁往其他市区町村或国外时）
- ③领取人或配偶者、儿童的**姓名有变更时**
- ④由于结婚或离婚等原因，**儿童所在家庭的状况有变更时**
- ⑤领取人**加入的公共年金有变更时**（包括领取人成为公务员时）
- ⑥国外居住的父母作为国内的儿童养育者，**接受“父母指定者”的指定时**

咨询处

東広島市役所 こども家庭課

电话 082 - 420 - 0941 (直通)

市政府网站→

